# 强化校园安全管理，促进平安校园建设

期即将来临，安全事故事件进入高发期，为普及暑期学生安全知识，提升学生防范意识和能力，了解校园安全防范措施，有效防范和遏制责任事故发生，确保学生生命财产安全和校园安全。 今天，吉林省应急管理厅、吉林省教育厅与吉林省应急广播联合推出的《应急之声》栏目，特别请到了 吉林省教育厅学校安全处姜云东处长，长春市教育局学校安全处李长松处长。为我们解读关于校园安全管理相关知识。

姜云东

吉林省教育厅学校安全处处长

请姜处长为我们介绍一下当前全省校园安全整体情况？

吉林省教育厅认真贯彻落实教育部、省委省政府和省安委会关于安全生产决策部署，以平安校园创建活动为载体，坚持用最严明的制度、最严谨的标准、最严格的监管、最严厉的问责，全面抓实安全生产各项工作。在各部门密切合作下，吉林省学校安全工作取得了明显成效，校园安全防范建设“四个100%”（专职保安员配备、校园封闭化管理、公安机关“护学岗”设置、一键式报警和视频监控系统配置）基本达标，学生安全教育深入开展，一些重点热点问题得到有效治理，中小学校园总体稳定，学生安全得到保障，广大师生安全感、幸福感明显提升。

李长松

长春市教育局学校安全处处长

学生安全一直是全民关注的焦点，长春市对加强学生安全做了哪些具体的工作？

长春市市委市政府一直高度重视学生安全工作，一直以来，长春市将学生安全纳入重要工作日程，特别是2020年，市委市政府印发了《长春市关爱未成年学生安全健康成长“护蕾行动”》，予以试点探索和重点推动。从近几年的情况看，全市教育系统学生意外事件连续下降，特别是2022年以来学生溺水事件实现“零记录”，取得的成效还是明显的。今年暑假我们还将在南溪湿地公园开展一次政府多部门和社会团体共同参与的预防学生溺水的线上线下同步直播活动，进一步普及预防学生溺水的相关知识，增强全社会对预防学生溺水的关注度，目前活动正在筹备当中。2023年长春市教育局在巩固前几年“护蕾行动”取得成果的基础上，今年突出抓好预防校园欺凌工作，积极与公安、司法等部门密切协作，采取一系列措施，减少和遏制校园欺凌、校园暴力事件发生。

姜云东

吉林省教育厅学校安全处处长

校园消防安全非常重要，我省教育系统是如何抓好消防安全工作的？

为做好消防安全工作，我们对存在消防隐患的教学楼、宿舍、食堂等有计划地进行改造，对未经消防验收的建筑要厘清原因，积极协调当地消防救援机构妥善处理。认真组织开展消防安全检查，建立隐患清单、整改清单、责任清单，认真落实整改责任、整改计划和整改任务，坚决杜绝在宿舍内点蜡烛、用明火、用液化气罐、私接电线、私接插座等现象，有效预防和遏制火灾事故发生。进一步完善消防应急预案，定期组织师生开展火灾逃生自救演练，特别是高校和寄宿制学校加强消防安全知识宣传教育，每学期都适时组织火灾应急疏散演练。

姜云东

吉林省教育厅学校安全处处长

暑假即将来临，省教育厅对暑期校园安全工作做了哪些安排和部署?

省教育厅针对暑期安全工作特点，下发了《关于做好2023年全省中小学暑假有关工作的通知》，明确要求统筹做好暑期各项工作，严格规范办学行为、加强师德师风建设、认真落实“双减”政策、鼓励支持暑期托管、切实加强安全教育。特别是学校要引导学生及家长理性看待、正确认识校外教育培训，不参与以“一对一”“上门服务”“众筹私教”“素质拓展”“住家教师”等形式或通过即时通信、网络会议、直播平台等方式开展的学科类隐形变异违规培训。7月10日，我们在松原市召开了全省中小学生安全及预防学生溺水工作会议，对做好暑期和今后一个时期的学生安全和预防学生溺水工作进行了安排部署。要求各地结合本地实际，聚焦溺水、火灾、交通事故、自然灾害、网络沉迷、电信诈骗等暑期易发多发安全事件，在放假离校前集中开展一次面向全体学生和家长的安全专项教育和警示活动，确保落实到每一个人。利用暑期开展校园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紧盯学校消防安全、燃气安全、实验室安全、校舍安全等重点领域，逐一检查教学楼、食堂、图书馆、实验室、燃气设施、供电设施等部位，深入排查整改各类安全隐患和薄弱环节，确保秋季学期顺利开学。

姜云东

吉林省教育厅学校安全处处长

请姜处长介绍一下针对学生防溺水工作开展情况？

每年暑假，是学生溺水事故的高发期，今年7月7日，省教育厅联合公安、住建、民政、水利、农业农村等部门下发了《吉林省教育厅等六部门关于做好2023年预防学生溺水工作的通知》，明晰各部门工作职责，形成联动机制。各学校必须通过班会、家长会等形式召开暑期安全和预防学生溺水专题会议，对家长、学生进行防溺水警示教育，引导家长履行未成年人监护责任；与学生家长签订《预防学生溺水责任书》和《预防学生溺水承诺书》，明确和强化家长预防工作责任。各级教育部门和学校通过多种方式密切与学生，特别是留守儿童、外出学生的联系，及时掌握学生动态。学校组织的社会实践活动，按照“谁组织、谁负责”的原则，报教育行政部门批准备案，并提前制订安全预案，精心设计和选择活动地点、出行路线、交通工具。针对留守儿童、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单亲家庭子女等学生群体，采取家长会和家访相结合的方式开展防溺水教育宣传。各地教育部门会同公安、应急、水利、住建、气象等部门，组织力量对区域内山塘、水库、江河、公园人工湖、工地积水形成的坑塘等重点区域的隐患排查和治理，在危险水域设立防护栏和安全警示牌，加强重点水域排查巡查。构建教育、社会、家庭共同参与的全民预防学生溺水工作的格局。家长和学生要牢记预防溺水“六不准”，即：不准私自下水游泳，不准擅自与他人结伴游泳，不准在无家长带领下游泳，不准到无安全设施、无救生人员区域游泳，不准到不熟悉的水域游泳，不准盲目下水施救。

李长松

长春市教育局学校安全处处长

请李处长介绍一下长春市是如何加强暑期交通安全工作的？

今年年初，长春市教育局联合市妇联等十部门印发了《2023年长春市中小学生安全教育系列活动实施方案》，每月开展一次主题宣传教育活动，并将“交通安全校园行”纳入活动主题，重点进行宣传教育，有效引导学生强化交通安全理念，同时将此项工作与市委市政府的“一校一策”交通综合治理工作紧密结合到一起，作为常态化工作开展，形成长效机制，真正将“绿色出行”理念传递到每名学生及家长，通过“小手拉大手”，学生告知家长，辐射全社会。暑期即将到来，假期旅行、探亲、研学等活动增多，学生的出行安全也是我们高度关注的一个点，放假前我们针对暑期学生出行的特点，专门召开了工作部署会，进行专题部署，各级各类学校也通过家长会、班务会、主题升旗仪式、安全教育课等多种形式教育和提醒学生假期交通出行安全，也要求家长做好监护责任，同时我们也要求班主任要在假期通过班级群定时调度本班学生出行情况，并做到日提醒，全力预防学生出行交通安全事故的发生。

李长松

长春市教育局学校安全处处长

请李处长介绍一下长春市是如何加强师生防灾减灾工作的？

长春市教育局高度重视汛期防灾减灾工作，建立环环相扣的任务链和责任链，层层分解，“定岗、定人、定责”，落实汛期各项防范措施。充分利用线上线下平台，有针对性开展汛期安全教育，通过家长会、《致家长的一封信》等多种形式，向学生家长宣传防暴雨、冰雹、泥石流的自然灾害知识，提醒家长落实学生假期离校期间的安全监护责任，严防学生脱离学校管理期间各类安全事故的发生。同时要求学校重点加强对学校(尤其是沿江、沿河以及山体周边的学校)危旧房屋、校园围墙、室外厕所、校园楼宇地下室、教学楼、实验室、校内水电及网络基础设施、室外体育设施、校园周边山体等重要部位的隐患排查和巡查。提前做好人员队伍、资金物资、避灾场所等各项准备，一旦遭遇暴雨洪涝、泥石流等重大突发灾害时，要在属地党委和政府统一领导下，灵活调整教学计划、考试安排，必要时果断停课及校车（班车）停运，安全有序组织师生疏散转移。积极协调相关部门加强对校园周边、校车线路及学生上放学途经道路的检查，积极与气象、水利、自然资源、住建、交通等部门配合，做好隐患排查预警，切实做到不遗漏一栋校舍，不放过一处隐患。同时严格执行《吉林省防汛抗旱值班规定(试行)》，落实 24 小时防汛值班和领导带班制度，确保各类责任人和应急值守人员 24 小时开机，值班人员在岗在位。

搜狐网 2023-7-15